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说明

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）和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南》）（环办[2013]103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《南山酒庄项目》已委托安康山水环创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，经审查，与项目实际相符。

二、我公司递交的《南山酒庄项目》纸质文件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。

三、我公司递交的报告表电子版与纸质文本内容一致。

陕西洵酱酒庄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年 月 日